**购房资助资金划拨所需材料**

1、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紧缺人才安居工程申请资助人员名册（附件一）。

2、《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同里镇）紧缺人才安居工程资金划拨申请表》（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购房资助）

3、所获资格的认定通知书及证书的原件、复印件（所有证书均在颁发后一年内有效）

4、身份证复印件

5、个人社保明细

6、企业匹配资金划拨凭证原件、复印件

（1）网上转账单需到银行盖章

（2）企业匹配资金划拨凭证上须有“购房资助企业匹配资金”字样

（3）企业分批补助的，提供企业匹配证明

7、结婚证

8、收款收据（加盖企业财务章）

 抬头：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项目：购房资助补贴

 金额：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9、购房相关证明材料：购买预售房的须提交经住房管理部门网上备案的购房合同原件及复印件，销售单据原件及复印件；第三次领款需同时提交房产证和土地证原件及复印件；如购买存量住房的，须提交房地产主管部门契税凭证、房产证原件及复印件。